

广发深证基准做市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深证基准做市信用债 ETF
场内简称	信用债 ETF 广发
基金主代码	159397
交易代码	159397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1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5,777,657.0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

	<p>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指数的有效跟踪。</p> <p>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风险控制目标是追求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2%。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等其他原因，导致基金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了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p> <p>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力争提高投资效率、降低交易成本、缩小跟踪误差，而非用于投机或用作杠杆工具放大基金的投资。</p> <p>本基金若投资信用衍生品，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风险对冲为目的，并遵守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的相关规定。管理人将结合根据所持标的债券等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策略，合理评估信用衍生品的价格和流动性，确定投资金额、期限、风险敞口等。管理人将加强交易对手方、创设机构的风险管理，合理分散交易对手方、创设机构的集中度，对交易对手方、创设机构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p>
业绩比较基准	深证基准做市信用债指数同期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p> <p>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p>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1,454,709.35
2.本期利润	113,950,079.4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696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306,646,448.3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542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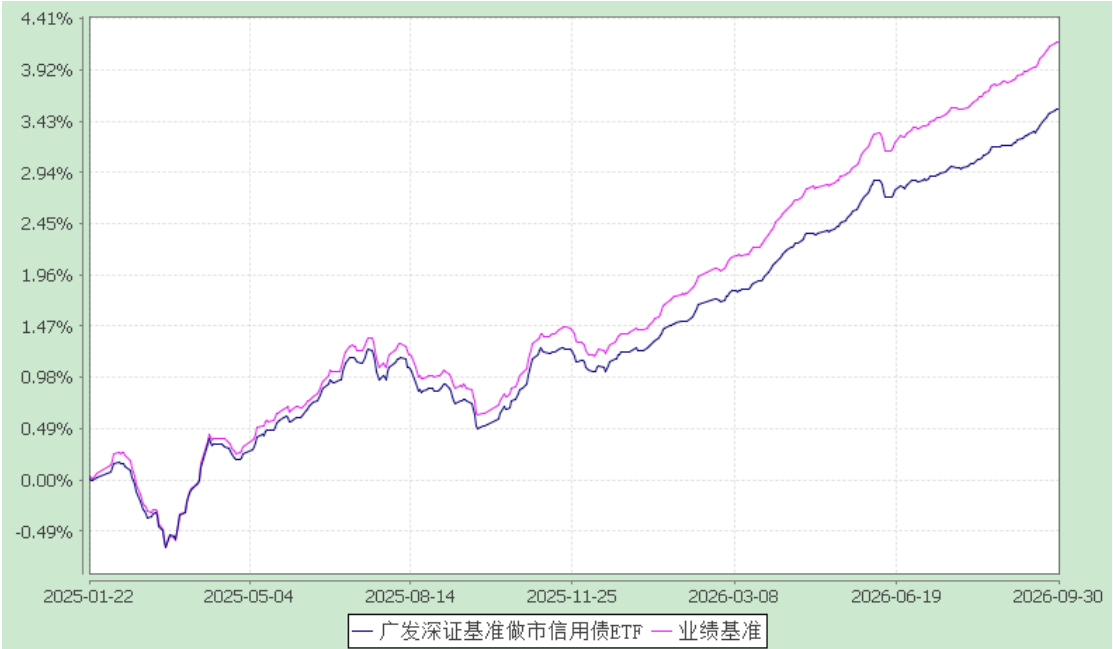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	0.65%	0.01%	0.79%	0.01%	-0.14%	0.00%

月						
过去六个月	1.49%	0.02%	1.77%	0.02%	-0.28%	0.00%
过去一年	3.01%	0.02%	3.52%	0.02%	-0.51%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54%	0.03%	4.19%	0.03%	-0.65%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深证基准做市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高翔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汇荣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汇优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弘利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汇元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景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汇立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01-22	2026-08-11	20.4 年	高翔先生，中国籍，经济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资金营运部资产管理处副处长、金融同业部理财投资处副处长、资产管理部固定收益处副处长，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投资部副总经理、广发汇承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6 日)、广发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4 月 10 日至 2020 年 5 月 20 日)、广发景兴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3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6 日)、广发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6 月 4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9 日)、广发集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 月 12 日)、广发汇优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2 月 5 日至 2022 年 8 月 9 日)、广发景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2024 年 7 月 1 日)、广发汇元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4 月 13 日至 2024 年 9 月 19 日)、广发汇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	---	------------	------------	--------	--

					<p>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8 月 23 日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广发景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至 2025 年 8 月 6 日)、广发深证基准做市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8 月 11 日)、广发民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1 月 20 日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广发汇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2 月 7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广发民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8 月 7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p>
洪志	<p>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均衡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景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景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上海清算所 0-4 年央企 8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添福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民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汇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上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景佳</p>	2025-02-13	-	13.3 年	<p>洪志先生，中国籍，管理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管理总部债券交易员、债券研究员、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广发鑫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 月 10 日至 2020 年 2 月 11 日)、广发集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 月 10 日至 2020 年 2 月 11 日)、广发安悦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 月 10 日至 2020 年 2 月 11 日)、广发聚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5 月 21</p>

	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日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广发鑫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5 月 21 日至 2021 年 4 月 8 日)、广发汇康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5 月 21 日至 2021 年 9 月 22 日)、广发汇宏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5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4 日)、广发汇立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5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5 日)、广发汇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1 月 10 日至 2022 年 7 月 11 日)、广发汇吉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4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 月 10 日)、广发民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广发汇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广发汇荣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6 月 16 日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广发政策性金
--	------------------	--	--	--	--

					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1 月 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广发汇佳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1 月 27 日至 2025 年 3 月 3 日)、广发中债 1-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7 月 11 日至 2025 年 7 月 17 日)、广发汇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8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4 日)、广发汇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6 年 4 月 21 日)。
--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生效日，“离任日期”为公司公告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公告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持续完善工作制度、流程和提高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还通过事后分析、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等手段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及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的投资标的必须来源于公司备选库，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平等对待”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公司对投资交易实施全程动态监控，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29 次，其中 27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其余 2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债市抢跑定价国内政策的宽松预期，长端收益率继续下行，小幅突破前期低点，而短端利率受到资金价格的约束而相对承压，收益率曲线进一步平坦化。信用债受益于非银机构的负债增长，总体表现较好，信用利差进一步压缩。报告期内，组合紧跟基准指数的关键风险因子，从期限利差和信用利差等多个维度，评估成份券的风险收益比，通过持续优化调仓，在保持组合久期稳定的前提下，具备更好的票息收益和骑乘效应。

展望四季度，债市预计将更加关注宏观政策的动向，同时机构的负债端或将有季节性的扰动，但高等级信用债的供需格局依然较为健康，我们继续看好 ETF 成份券的稳健票息收益。组合将延续精细化的抽样复制策略，积极提高持仓资产的流动性。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6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1,241,744,422.90	99.67
	其中：债券	21,241,744,422.90	99.6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0,540,555.37	0.33
8	其他资产	419,716.78	0.00
9	合计	21,312,704,695.05	100.00

注：上表中的固定收益投资项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而 5.4 的合计项不含可退替代款估值增值。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21,241,744,422.90	99.7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1,241,744,422.90	99.7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524991.SZ	26 光大 01	4,000,000	399,812,602.72	1.88
2	524541.SZ	25 诚通 K1	3,261,000	346,659,488.21	1.63
3	148687.SZ	24 深能 01	2,991,100	322,583,087.49	1.51
4	524322.SZ	25 润药 05	2,497,340	252,152,793.54	1.18

5	148829.SZ	24 深担 01	2,497,660	251,827,767.00	1.18
---	-----------	----------	-----------	----------------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89,470.9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30,245.79
8	其他	-
9	合计	419,716.7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49,497,657.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9,12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2,84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5,777,657.0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广发深证基准做市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募集的文件

（二）《广发深证基准做市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广发深证基准做市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四）法律意见书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 168 号星河湾中心 28-38 层；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9.3 查阅方式

- 1.书面查阅：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 2.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